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

本人僅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半年業績，敬請本公司各股東（「**股東**」）省覽。

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香港遭遇第五波疫情，本集團的本地渡輪業務受到嚴重衝擊，而跨境客運業務方面，除蛇口至香港國際機場航線保持每天 3 個單程航次外，其他的跨境水路客運航線仍處於停航狀態。國際燃油價格的大幅上漲，導致本集團的經營成本上升。面對多重挑戰，本集團加快業務轉型升級、著力打造新的效益增長點、持續優化經營管控模式，成功改善經營業績，經營態勢持續向好。

在努力改善經營業績的同時，本集團也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香港的抗疫工作中做出了突出貢獻，獲得多家主流新聞媒體的廣泛關注和刊登報道。在香港第五波疫情嚴峻的情況下，本集團充分發揮粵港澳大灣區「中轉+港口」的業務優勢，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聯合清遠港、斗門港、中山貨運港、中山黃圃港、高明港、北村港、三埠港等多家貨運港口陸續開闢水上運輸「綠色通道」和「聯動專線」，提供全鏈條物流專線保障，實現集運、通關、裝卸各環節順暢銜接，高效地向香港供應防疫醫療物資、防疫隔離設施、生鮮及日用品等各類物資；本集團還專門組織人員和資源，在疫情的嚴重衝擊下，順利維持離島渡輪的營運，保障離島居民的出行需求。

本集團精準把握市場機遇，發展高端綜合物流業務，持續打造港口物流業務的新優勢。珠江中轉、中山黃圃港、斗門港、清遠港等在供港抗疫物資運輸業務的帶動下，經營效益明顯提升。屯門新倉庫順利投入運營，綜合物流業務發展迅速。珠江中轉與速遞公司於屯門倉碼合作經營的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空運倉項目投入運營，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空運業務量。珠江中轉大力發展香港本地工程物流業務，將油麻地傳統集裝箱泊位轉型升級，打造成專業工程物流裝卸和配送基地；順利推進中九龍幹線隧道內壁彎板運輸項目和江夏圍過渡性房屋運輸項目；集中力量保障中央援港抗疫方艙醫院等工程物流運輸項目。高明港持續發展跨境電商業務，率先在佛山高明區開通直達廣州白雲國際機場的「轉關車」業務；高明港快件場順利開通跨境電商直購出口業務。西域港把握機遇，成功爭取珠海跨境貨運集中接駁站和粵港澳物流園跨境貨運接駁站的運營業務。斗門港持續推進業務多元化，拓展綜合物流業務，成功開拓供港澳橋樑構件異地裝貨和供港水泥船靠泊裝貨等大宗建材業務；統籌現有倉庫資源，完成進口水果指定監管場資質的審核驗收，準備開展水果進口業務。

本集團積極圍繞香港國際機場培育新業務，機場戰略取得又一次關鍵性突破。本集團旗下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中標香港國際機場中轉大樓巴士旅客和行李服務項目，本集團的跨境機場客運服務將由原來的「海天聯運」拓展為「海陸空聯運」。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此前開拓的香港國際機場相關服務項目在疫情衝擊下保持正常運營，其中香港國際機場停機坪車輛共享服務項目的業務穩步增長。

在成功推進多項重點項目的同時，本集團嚴格管控成本費用，成功申請多項政府補貼，緩解經營壓力。

展望

下半年，新冠病毒疫情仍將對本集團跨境客運及其相關輔助業務造成壓力。本集團將積極融入國家和地區發展大局，以優化戰略佈局為突破口，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謀劃貨物運輸、貨物處理及倉儲、客運業務、燃料供應等營運分部的戰略佈局，通過拓寬經營發展思路、調整產業結構佈局、整合優勢資源，突破發展瓶頸，形成發展合力，不斷加快業務轉型升級和創新發展的步伐。

一是全力推動物流業務轉型升級。積極把握香港基建市場的機遇，充分運用本集團運作的香港本地專業工程物流裝卸和配送基地，進一步發展工程建材物流業務。發揮屯門倉碼的地理優勢，大力發展電商物流、空運物流、免稅倉儲業務。重點培育高明港的電商物流業務，完善配套物流服務能力，打造大灣區優質的跨境電商清關中心。大力發展西域港的跨境貨車集中接駁站業務，並推進碼頭泊位的維護升級，提升貨物裝卸能力。

二是持續打造客運業務新優勢。推進跨境客運業務的一體化運營，重點培育具潛力的航線，有序關停競爭力下降的航線。繼續積極競投香港國際機場戰略性優質項目，力爭成為香港國際機場綜合服務供應商。提升香港本地渡輪業務的管理水平和服務能力，大力做強本港交通民生產業。籌備開通廣州黃埔至香港市區航線，廣州琶洲、順德至香港國際機場航線，積極為跨境客運航線的復航做準備。

三是積極發展水上文化旅遊產業。重點發展「東方之珠」維港遊項目，推進「東方之珠」品牌建設和提升知名度，打造香港水上文化旅遊和商務活動平臺。下半年，「東方之珠」將實現香港中環 8 號碼頭靠泊經營，加大對港島地區市場的挖掘，加強線上、線下代理的推廣力度，積極策劃節日主題活動和商務包船活動。

四是充分挖掘燃料供應業務的潛力。利用香港本地稀缺的加油浮泡資源，加強與石油公司的合作，積極投標香港水上供油項目。

五是加快落實「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投資項目。加快在東盟區域增設物流業務網點，收購有協同效應的投資項目，建立海外基地，積極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市場。

應對新冠病毒疫情

在新冠病毒爆發期間，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防疫抗疫指引，迅速採取防疫措施，務求在維持業務持續性的同時，保障客戶及員工的安全。本集團採取多項有效防疫措施以盡量減低感染病毒的風險，包括員工彈性上班時間、分組工作、在家工作、採購設備等。

致謝

本人僅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給予本集團大力支持的廣大投資者、合作夥伴，以及為本集團努力工作，爭取佳績的管理層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我們將「啟航新征程，揚帆再出發」，努力為股東創造價值，為繁榮粵港澳經濟做出貢獻。

劉廣輝

董事局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營業額 | 4 | 1,601,198 | 1,142,692 |
| 銷售/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 | (1,479,246) | (1,024,274) |
| 毛利 | | 121,952 | 118,418 |
| 其他收入 | | 131,725 | 92,876 |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8 | (7,126) | 3,435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146,706) | (148,369) |
| 經營業務溢利 | 7 | 99,845 | 66,360 |
| 財務收入 | | 5,693 | 10,075 |
| 財務成本 | | (8,815) | (3,740) |
| 應佔以下各方的溢利減虧損： | | | |
| －合營公司 | | (6,888) | (13,663) |
| －聯營公司 | | (8,014) | (6,043)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 81,821 | 52,989 |
| 所得稅開支 | 9 | (20,131) | (13,293) |
| 期內溢利 | | 61,690 | 39,696 |
| 應佔溢利：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54,944 | 26,095 |
| 非控制性權益 | | 6,746 | 13,601 |
| 期內溢利 | | 61,690 | 39,696 |
| 每股盈利(以港仙呈列) | | | |
| 基本 | 11 | 4.90 | 2.33 |
| 攤薄 | | 4.90 | 2.33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期內溢利 | 61,690 | 39,696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已重新分配或可能重新分配至 損益之項目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附屬公司 | (66,131) | 18,733 |
| － 合營及聯營公司 | (17,873) | 4,678 |
| 現金流對沖： | | |
| 對沖儲備的淨變動，扣除 0港元的稅項影響 (二零二一年496,000港元) | - | (18,127)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影響 | (84,004) | 5,284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22,314) | 44,980 |
| 應佔溢利：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23,155) | 37,031 |
| 非控制性權益 | 841 | 7,949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22,314) | 44,980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 | 附註 |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2,131,353 | 2,173,976 |
| 投資物業 | | 49,038 | 51,946 |
| 土地使用權 | | 352,305 | 374,052 |
| 無形資產 | | 237,085 | 239,821 |
| 合營公司之投資 | | 324,489 | 349,096 |
| 聯營公司之投資 | | 95,686 | 107,622 |
| 其他金融資產 | | 1,743 | 1,743 |
| 預付款項 | | 4,667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943 | 1,044 |
| | | 3,197,309 | 3,299,300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及零部件 | | 30,359 | 27,134 |
|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 5 | 483,000 | 325,120 |
|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 | - | 1,22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038,263 | 1,045,089 |
| | | 1,551,622 | 1,398,566 |
| 總資產 | | 4,748,931 | 4,697,866 |
| 權益 | | | |
| 股本 | | 1,415,118 | 1,415,118 |
| 儲備 | | 1,769,727 | 1,815,305 |
| | | 3,184,845 | 3,230,423 |
| 非控制性權益 | | 321,612 | 320,771 |
| 總權益 | | 3,506,457 | 3,551,194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 | 附註 |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00,134 | 100,782 |
| 遞延收入 | | 2,267 | 3,849 |
| 租賃負債 | | 59,061 | 76,379 |
| 長期借貸 | | 164,546 | 181,757 |
| | | 326,008 | 362,767 |
| 流動負債 | | | |
|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 6 | 554,245 | 434,817 |
|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 | 46,487 | 46,769 |
| 應付所得稅 | | 18,633 | 6,931 |
| 租賃負債 | | 28,661 | 29,310 |
| 短期借款 | | 250,000 | 250,000 |
| 長期借貸之即期部分 | | 18,440 | 16,078 |
| | | 916,466 | 783,905 |
| 總負債 | | 1,242,474 | 1,146,672 |
| 總權益及負債 | | 4,748,931 | 4,697,866 |
| 淨流動資產 | | 635,156 | 614,661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3,832,465 | 3,913,961 |

附註

1. 合規聲明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乃作為比較資料而納入，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規定披露的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報告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未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作出任何陳述。

本集團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此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經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3. 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概無任何變動對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核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業務性質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五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 —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付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 — 碼頭貨物、集裝箱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 — 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以及提供香港渡輪服務及船舶租賃服務
- (iv) 燃料供應 — 燃油貿易及海上加油服務
- (v) 企業及其他業務 — 投資控股、渡輪管理服務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執行董事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是按其中期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4. 分部資料 (續)

| | 貨物運輸 千港元 |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 客運 千港元 | 燃料供應 千港元 |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二二年 | | | | | | |
|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 營業總額 | 1,289,296 | 332,457 | 114,013 | 139,669 | 18,249 | 1,893,684 |
| 內部分部營業額 | (75,344) | (125,769) | - | (81,699) | (9,674) | (292,486) |
| 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 | 1,213,952 | 206,688 | 114,013 | 57,970 | 8,575 | 1,601,198 |
|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 39,305 | 46,547 | (9,869) | (1,072) | 6,910 | 81,821 |
| 所得稅開支 | (6,494) | (9,316) | 528 | - | (4,849) | (20,131) |
| 除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 32,811 | 37,231 | (9,341) | (1,072) | 2,061 | 61,690 |
|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 | | | | | | |
| 財務收入 | 79 | 8 | 50 | 4 | 5,552 | 5,693 |
| 財務成本 | (431) | (5,708) | (1,595) | (3) | (1,078) | (8,815) |
| 折舊及攤銷 | (3,944) | (58,017) | (15,578) | (821) | (2,392) | (80,752) |
| 應佔溢利減虧損 | | | | | | |
| 合營公司 | 1,701 | 1,564 | (10,153) | - | - | (6,888) |
| 聯營公司 | - | 1,526 | (9,540) | - | - | (8,014) |

4. 分部資料 (續)

| | 貨物運輸 千港元 |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 客運 千港元 | 燃料供應 千港元 |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截至二零二一年 | | | | | | |
|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
| 營業總額 | 853,608 | 248,345 | 127,321 | 46,470 | 16,357 | 1,292,101 |
| 內部分部營業額 | (45,627) | (72,275) | - | (21,479) | (10,028) | (149,409) |
| 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 | 807,981 | 176,070 | 127,321 | 24,991 | 6,329 | 1,142,692 |
|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 22,734 | 31,064 | (10,875) | (3,228) | 13,294 | 52,989 |
| 所得稅開支 | (2,647) | (6,875) | (1,458) | - | (2,313) | (13,293) |
| 除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 20,087 | 24,189 | (12,333) | (3,228) | 10,981 | 39,696 |
|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 | | | | | | |
| 財務收入 | 230 | 248 | 26 | - | 9,571 | 10,075 |
| 財務成本 | (655) | (1,648) | (763) | (13) | (661) | (3,740) |
| 折舊及攤銷 | (8,497) | (53,805) | (12,492) | (1,518) | (3,922) | (80,234) |
| 應佔溢利減虧損 | | | | | | |
| 合營公司 | 1,542 | 3,366 | (18,571) | - | - | (13,663) |
| 聯營公司 | - | 2,606 | (8,649) | - | - | (6,043) |

5.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三個月內 | 270,790 | 151,244 |
| 四個月至六個月 | 22,621 | 10,760 |
|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 3,692 | 2,692 |
| 十二個月以上 | 23,181 | 27,972 |
| | 320,284 | 192,668 |
| 減：虧損撥備 | (1,671) | (2,169) |
| | 318,613 | 190,499 |

6. 業務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業務應付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三個月內 | 250,274 | 147,473 |
| 四個月至六個月 | 34,386 | 16,949 |
|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 32,440 | 15,866 |
| 十二個月以上 | 4,675 | 11,121 |
| | 321,775 | 191,409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扣除各項後：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 5,876 | 5,877 |
| 無形資產攤銷 | 978 | 821 |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 58,066 | 55,77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5,208 | 17,119 |
| 投資物業折舊 | 624 | 642 |
| 短期租賃租金支出 | | |
| — 船舶及駁船 | 76,829 | 66,635 |
| — 樓宇 | 4,245 | 3,043 |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8,079) | 301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 940 | 3,134 |
|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回 | 13 | - |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二一年：16.5%）之稅率計算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二零二一年：25%）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當期所得稅 | | |
| — 香港所得稅 | 9,772 | 7,515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0,905 | 5,781 |
| 遞延所得稅開支 | (546) | (3) |
| | <u>20,131</u> | <u>13,293</u> |

10. 股息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仍遠低於疫情之前的水平，同時為保留資金應對後續疫情挑戰及潛在的併購機會，經董事會研究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零港仙），留待末期股息再行綜合考慮。

1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 54,944 | 26,095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1,121,167 | 1,121,167 |
|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 4.90 | 2.33 |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性普通股，故這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 1,601,198,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40.1%；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 54,944,000 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 110.6%。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受新冠病毒疫情反復的持續影響，國際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全球疫情出現散發的情況，油價持續大幅上漲，一系列超預期因素導致經濟下行壓力明顯加大，世界貿易增長動能減弱。年初香港爆發第五波疫情，對香港本地渡輪和水上文旅業務造成一定衝擊，跨境水路客運業務則繼續因防疫政策限制保持有限度服務，惟港口物流板塊業務有所增長。與去年同期相比，儘管本集團跨境客運業務因疫情仍處低谷，大部份的港口物流板塊業務則通過積極開拓而企穩向好。面對外部環境的重大考驗，本集團優化佈局，強化整合，立足本港民生，推進戰略落實，創新管理舉措，實現跨越發展。

貨運方面，本集團發揮港口網絡優勢，搶抓援港抗疫民生物資運輸項目機遇，持續賦予本港業務新動能，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時著力完善產業鏈佈局，大力開拓港口物流業務新市場。期內，集裝箱運輸量實現 644,000TEU，同比下跌 9.8%；散貨運輸量實現 342,000 噸，同比上升 4.9%；碼頭裝卸業務方面，集裝箱裝卸量實現 571,000TEU，同比上升 0.2%；散貨裝卸量實現 4,036,000 噸，同比上升 6.6%；集裝箱拖運量 98,000TEU，同比下跌 13.3%。

客運方面，受香港第五波疫情影響，香港本地渡輪業務上半年客運量錄得下跌；得益於蛇口往香港國際機場的單向航線客運量有所上升，跨境水路客運業務指標同比實現小幅增長。期內，客運代理總量及碼頭服務客量均為 34,000 人次，同比上升 9.7%，本地渡輪客運量為 5,133,000 人次，同比下跌 18.1%。

I. 港口航運物流業務

1. 貨物運輸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 指標名稱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集裝箱運輸量 (TEU) | 644,000 | 714,000 | -9.8% |
| 散貨運輸量 (計費噸) | 342,000 | 326,000 | 4.9% |
|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 (TEU) | 98,000 | 113,000 | -13.3% |

附屬公司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儘管香港第五波疫情來勢洶洶，對本集團貨運業務產生了諸多不便，珠江中轉仍不畏艱難，在穩經營的同時提效益，充分挖掘自身資源，大力拓展工程物流和綜合物流等項目，逐步實現轉型升級，期內散貨運輸量為 342,000 噸，較去年同期上升 4.9%。在疫情影響下，部份國內城市進行封城及艙位和集裝箱供應不足，期內集裝箱運輸量為 644,000TEU，同比下跌 9.8%；集裝箱陸路拖運量為 98,000TEU，同比下跌 13.3%。

珠江中轉以屯門新倉投產為契機，有序推進業務拓展，充分發揮協同效應，不斷深化港航合作。工程物流項目方面，珠江中轉於年初將油麻地傳統集裝箱泊位改造成專業工程物流裝卸和配送基地，順利推進中九龍幹線隧道內壁彎板運輸項目和江夏圍過渡性房屋運輸項目；港航一體發展方面，期內珠江中轉與肇慶區域港口完成港口駁船一體化運營平臺建設，以業務聯動促進降本增效；電商物流業務方面，成功開通深圳往返香港的水上電商定期班專線，不斷完善電商物流業務鏈條；援港抗疫運輸方面，疫情期間珠江中轉通過粵港兩地碼頭聯動，開通船舶水上運輸通道，保障香港抗疫和民生物資供應。

2. 貨物處理及倉儲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 指標名稱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變動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集裝箱裝卸量（TEU） | 571,000 | 570,000 | 0.2% |
| 散貨裝卸量（計費噸） | 4,036,000 | 3,786,000 | 6.6% |

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在遭受新冠病毒疫情衝擊下，整體集裝箱裝卸量仍保持穩定，散貨裝卸量則實現穩中有升，各下屬公司攻堅克難，積極求突破，努力求發展，堅持特色經營，深挖業務潛力，踐行提質增效，實現轉型升級。

肇慶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84,000TEU，同比上升 3.4%；完成散貨裝卸量 2,541,000 噸，同比下跌 5.7%。期內，肇慶新港生產營運中心正式揭牌運營，通過一體化管理模式形成資源聯動協調機制，主動調整經營策略，優化拖車資源和吉櫃調配，實現「重進重出」，集裝箱裝卸量錄得 35.1%的同比漲幅。四會港期內開展內貿散貨業務，落實多元化經營，大力拓展綜合物流業務，推動水泥、砂石和土方等建材業務再上新臺階。高要港期內保持內外貿齊頭並進，內貿集裝箱裝卸量同比去年實現三位數增長，外貿方面則積極利用散貨定期班優勢，助力供港防疫物資運輸。康州港充分利用地理優勢，針對腹地砂石場貨物進行重點營銷，完善輸送帶裝卸工藝，內貿散貨吞吐量同比增長 24.1%。

附屬公司 (續)

佛山片區高明港期內完成散貨裝卸量 136,000 噸，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 652.3%，主要是得益於大宗散貨的強勁增長。高明港持續深化組合港項目，大力鞏固和拓展外貿和大宗散貨業務，優化貨源結構，通過再生資源業務建成廣州關區規模最大、標準最高的「再生資源」查驗場之一，同時把握廣州第二機場新商機，有序開展跨境電商新業務，不斷完善綜合物流服務平臺；期內，高明港快件場順利啟動跨境電商直購出口業務，進一步豐富業務模式和服務內容，積極打造大灣區優質跨境電商清關中心。

清遠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54,000TEU，同比上升 22.1%。清遠港通過強化業務協同，優化貨源結構，實現內外貿業務均衡發展；對外爭取海關政策支持，提高通關效率，對內啟動碼頭系統無紙化項目，推進信息化建設，多措並舉吸引優質客戶和多元貨類；同時也開通了清遠至香港防疫物資運輸專線，有效促進貨量增長。

珠海片區整體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08,000TEU，同比上升 5.5%。期內，斗門港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31,000TEU，同比上升 27.9%；完成外貿散貨裝卸量 122,000 噸，同比上升接近 2 倍，主要是得益於鋼構件和水泥構件等大宗散貨與基建物流業務的開拓。斗門港持續推進業務多元化，拓展綜合物流業務，期內成功開拓供港澳橋樑構件異地裝貨和供港水泥船靠泊裝貨等大宗建材業務；深挖港珠澳大橋經濟，大橋貨棧進口業務順利開通；統籌現有倉庫資源，開展水果進口業務，期內完成進口水果指定監管場資質的審核驗收；積極協調口岸聯檢部門，調動運輸資源，為助力香港抗擊第五波疫情做好了運輸保供。西域港完成散貨裝卸量 219,000 噸，較去年同期上升 42.9%。期內，受益於由供港散貨車改用駁船的方式出口，且香港砂石需求不減，西域港散貨業務量大幅增長；由於優質高效服務獲得政府部門的好評，因此成功爭取到珠海跨境貨運集中接駁站和粵港澳物流園跨境貨運接駁站業務。

附屬公司 (續)

中山片區中山黃圃港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3,000TEU，同比持平；完成散貨裝卸量 180,000 噸，同比大幅上升 156.2%。中山黃圃港通過深挖大灣區工程物流項目，於年初開通散貨定期班、大宗散貨包船業務，外貿散貨業務成為新的利潤增長點；積極與相關政府部門溝通，成為中山市內唯一合規水泥中轉站，實現水泥中轉倉庫業務合規化和穩定化；開拓散貨入櫃出口業務，通過創新業務模式提升客戶粘性；積極承接中央援建香港方艙醫院隔離設施運輸項目，在做大散貨業務的同時助力香港抗擊疫情；全力保障和推動液化天然氣船舶臨時加注站項目運營和發展，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香港片區表現亮眼，期內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90,000TEU，同比上升 23.0%；完成散貨裝卸量 564,000 噸，同比大幅增長 74.4%。期內，珠江中轉成功租用舊倉碼地塊，集裝箱堆存和周轉空間大大增加，顯著提升了碼頭通過能力和集裝箱吞吐量；通過充分運用於香港公眾裝卸區打造的專業工程物流裝卸和配送基地，加強工程物流項目拓展力度，同時積極拓展大宗砂石運輸項目，散貨裝卸量錄得大幅上漲，持續打造港口物流新優勢；搶抓國家支持香港提升國際航空樞紐地位的機遇，加強與香港國際機場管理局的合作，著力挖掘倉儲潛力，做好資源統籌，加快倉儲業務向空運物流、電商物流和免稅物流等綜合物流方向發展。

合營及聯營公司

江門片區港口包括廣東省三埠港客貨運輸合營有限公司及鶴山市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50,000TEU，同比下跌 14.8%；完成散貨裝卸量 108,000 噸，同比大幅上升 158.9%。期內，三埠港完成散貨裝卸量 72,000 噸，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 208.4%。得益於引進大宗鋼材、出口鋼結構、糧食飼料以及砂石類散貨業務和援港抗疫物資水上運輸通道的成功開通，三埠港上半年散貨裝卸量錄得較大增幅；同時積極開拓木材等新型貨源，實現多元化經營，提升企業競爭力。鶴山港完成散貨裝卸量 36,000 噸，同比增長 96.7%。鶴山港利用自身地理位置和航道優勢，在原有的集裝箱業務基礎上結合市場需求，大力發展建材類等大宗散貨業務，如鋼材及大件散雜貨的裝卸運輸和碎石、水泥、石灰等的過駁業務，同時著力打造木方集散基地，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

佛山片區的佛山北村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累計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7,000TEU，同比上升 10.9%；完成散貨裝卸量 214,000 噸，同比增長 14.5%。北村碼頭於年內四月份順利開通「大灣區組合港」業務，強化與粵港澳大灣區國際港口之間的互聯互通，不斷提升業務經營效益；通過包船運輸、抵港直裝和內外貿堆場聯動等模式，針對客戶需求設計個性化運輸和裝卸方案，實現出口外貿散貨裝卸量接連創單月歷史新高；在恢復大米過車操作的同時豐富貨源結構，提升業務吸引力；積極與駐點海關、海事、口岸等聯檢部門溝通，助力開通香港抗疫物資運輸「綠色通道」，為疫情期間粵港物流通暢提供有力保障。由於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被徵收碼頭用地及土地上的建築物等而導致停產，因此期內沒有發生經營收益。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繼續受環保政策影響暫停所有業務運作。佛山南海南港碼頭有限公司因經營期屆滿終止經營。

II. 客運業務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 指標名稱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客量 (千人次)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代理客量總計 | 34 | 31 | 9.7% |
| 碼頭服務客量總計 | 34 | 31 | 9.7% |
| 本地渡輪客運量 (附註) | 5,133 | 6,265 | -18.1% |

附屬公司

本集團上半年之跨境客運業務量較去年同期稍有回升，但遠低於疫情之前的水平。期內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及碼頭服務客量均為 34,000 人次，同比上升 9.7%。

市區航線方面，期內因應香港政府疫情管控的要求，中國客運碼頭和港澳碼頭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底和二月初暫停服務，各市區航線隨之暫停運營至今。期內，珠江客運通過持續爭取政府補貼和行業援助，繼續壓縮經營成本，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對業務造成的影響。

機場航線方面，期內因應政府有關疫情管控要求，除蛇口港往香港國際機場航線保持每天三個「海-空」單程航次的有限度運作外，涉及跨境水路運輸的其他機場航線仍保持停航狀態。期內本集團面對不利的市場環境下，完成客運量 34,000 人次，同比上升 9.7%。儘管機場航線在疫情影響下遭受到衝擊，本集團仍圍繞機場戰略，積極攻堅轉型，成功中標多個機場服務項目，同時緊鑼密鼓籌備香港國際機場和深圳機場新航線的開通工作，並於期內完成與香港國際機場三大基地航空公司的代碼共享合作，實現了海天聯運一票無縫連接。

附屬公司 (續)

本地渡輪方面，期內受香港第五波疫情影響，政府實施限聚令長達兩個多月，加上五月之後的雨水天氣頻繁，導致市民外出意欲降低，新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渡輪」）客運量因此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期內，本地渡輪客運量為 5,133,000 人次，同比下跌 18.1%。面對外部因素帶來的不利影響，新渡輪通過調整班次、盤活資源和爭取政府補貼等措施，最大程度降低了經營壓力；在不斷提升服務質量以改善渡輪搭乘體驗的同時，積極配合香港政府推動建設綠色城市，落實新建環保客船的招標工作。

水上文旅業務方面，期內受香港第五波疫情拖累，東方之珠遊船有限公司（原稱「金珠船務管理服務有限公司」）的「東方之珠」號遊船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停航至五月十八日。儘管維港遊項目受到影響，本集團通過積極籌備復航復業，在紅磡（南）碼頭靠泊經營的同時，開展中環 8 號碼頭試靠泊的訓練，預計最早將於第三季度中後期實現紅磡（南）和中環 8 號碼頭靠泊經營。「東方之珠」以優質的服務打造水上文旅和商務活動平台，復航之後曾舉辦香港旅遊業界推介會、管理層專訪等活動，通過多家新聞媒體不斷提升「東方之珠」的品牌知名度，對打造香港本地文旅融合發展新型產業具有重大意義。期內，累計運營航班 188 個，客流量 6,000 人次。

合營及聯營公司

期內，各合營及聯營公司受疫情影響，跨境水路客運航線基本停航。期內，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為 34,000 人次，同比上升 9.7%。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全線停航。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有限公司所合營的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業務於期內實現客運量 69,000 人次，同比上升 14.3%。

III. 燃料供應業務

燃料供應業務方面，新港石油有限公司（「**新港石油**」）在新冠疫情持續反復的背景下迎難而上，積極開拓業務，實現柴油和機油銷售量「雙增長」。期內，新港石油完成柴油銷售量 15,000 噸，同比上升 28.2%，完成機油銷售量 228,000 升，同比上升 10.7%。新港石油一方面積極鞏固原有業務，成功續期中港城加油項目，另一方面搶抓競爭對手疫情期間退出香港市場的機遇，積極拓展新客戶。未來，新港石油將大力開拓新業務，進一步優化海上運作服務種類，實現創收創利。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

企業及其他業務方面，珠澳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珠澳工程**」）期內營業收入和溢利均較去年同期實現增長，主要得益於取得金沙集團供水管道工程項目等。作為本集團物業設施維修保養業務的駐澳企業，珠澳工程在穩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將繼續發揮技術優勢，提升服務質量，積極投標項目，努力成為保障澳門民生工程的重要力量。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

資金流動性、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本公司負責持續監控，各附屬公司包括銀行信貸額度在內的任何資本工具的使用均由本公司統一籌劃、安排。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1,184,000,000港元及人民幣156,490,000元（相當於約182,9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5,000,000港元及人民幣161,750,000元（相當於約197,835,000港元））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38,2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5,089,000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21.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11.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26.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4%）。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

期內，本集團並無運用其他任何金融工具作套期用途。

銀行貸款及資產抵押

| <u>銀行貸款</u> | <u>於二零二二年</u> <u>六月三十日</u> | <u>於二零二一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
|---------------|-------------------------------|---------------------------------|
| 於香港之銀行 (附註 1) | | |
| - 港元 | 250,000,000 | 250,000,000 |
| 於國內之銀行 (附註 2) | | |
| - 人民幣 | 156,490,000 | 161,750,000 |
| | (相當於約 182,986,000 港元) | (相當於約 197,835,000 港元) |

附註：

1.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於香港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相同。
2.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於國內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並以中山黃圃港土地使用權及西域港若干物業和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有關條款與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載相同。

貨幣結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之銀行，其中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其他還有少量美元、澳門幣及歐元

有關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除本公告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任何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及投資業務均集中在粵港澳，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而所收取的港元及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香港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標準及規定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所有董事已於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均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址刊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上刊載。

中期股息

因受新冠病毒疫情嚴重影響，上半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仍遠低於疫情之前的水平，同時為保留資金應對後續疫情挑戰及潛在的併購機會，經董事會研究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留待末期股息再行綜合考慮。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之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然而，其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編制，並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 *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董事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本年年中期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將考慮任期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維持其獨立性的因素。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獲委任，任期超過24年）、邱麗文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獲委任，任期超過17年）及鄒秉星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委任，任期超過11年）任期已經超過九年，於彼等獲委任期間內，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通過對本公司營運及業務的深入了解，提供客觀、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向本公司就有關業務、運營、未來發展及戰略方向方面做出了貢獻。董事會相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具備繼續有效履行他們角色所必需的性格、品德、能力和經驗。本公司確信陳先生、邱女士及鄒先生可以就本公司事宜獨立發表意見而不會受到干擾，而且亦沒有證據表明他／她與本公司多於九年的服務會影響他／她的獨立性，因此其獨立性可以得到保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之條文第B.2.3條規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邱女士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重選連任，邱女士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而陳先生及鄒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到期輪值退任，且合乎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重選連任，陳先生及鄒先生已於該大會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獲續任。

企業管治 (續)

本公司亦將會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份之條文第B.2.4(b)條規定（該規定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內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審議通過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資料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之期間內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廣輝先生、周軍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鍾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周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